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再购存金融机构购买不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房地产投资为投资标的的一年以内（含一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或保本浮动收益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21年11月16日，公司向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签订《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 | |
|------------------------|------------------|
| 产品名称 |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 |
| 产品类型 | 人民币 |
| 产品类别 | 产品编号/浮动收益凭证 |
| 认购日 | 2021年11月16日 |
| 起息日 | 2021年11月17日 |
| 到期日 | 2022年10月19日 |
| 投资金额 | 2000万元 |
| 预期收益率 | 3.00% |
| 本金到期兑付日 | 到期日-次日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 |

二、主要风险提示

1. 流动性风险：产品存续期内公司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与资金需求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2. 信用风险：发行机构发生信用风险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认购资金及收益产生影响。

3. 政策及市场风险：因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现有法律法规无法解释相关法律法规的个别地方法规不完善等，可能对本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本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业务产生影响。

4. 操作风险：发行机构发生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款失败等，从而造成本金及收益损失。

5.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抗拒、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交易所或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收益凭证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对于不可抗拒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损失，公司须自行担担，发行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财务部和风控部定期跟踪产品投资，在上述产品期限内，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使用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2. 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并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使用。

3. 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并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使用。

4. 公司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告，公司将自行担担，发行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正常开展，且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 截至本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内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含本次）：

| 序号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收益率 |
|----|------------------|-----------------------|--------|-------------|-------------|-------|
| 1 | 安钢马山钢铁村再融资股份有限公司 | 定期存款 | 10000 | 2021年4月27日 | 2021年7月26日 | 3.2% |
| 2 |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中钢债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6000 | 2021年4月30日 | 2022年11月24日 | 3.62% |
| 3 | 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证证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10000 | 2021年4月29日 | 2021年10月27日 | 3.40% |
| 4 |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中钢债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000 | 2021年5月14日 | 2021年8月11日 | 3.38% |
| 5 | 安钢马山钢铁村再融资股份有限公司 | 定期存款 | 3000 | 2021年5月14日 | 2021年8月13日 | 3.2% |
| 6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 | 20000 | 2021年5月17日 | 2022年2月16日 | 4% |
| 7 |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中钢债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000 | 2021年5月17日 | 2021年11月16日 | 3.36% |
| 8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鹏行” | 3000 | 2021年11月5日 | 2022年5月19日 | 3.50% |
| 9 | 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证证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5000 | 2021年11月10日 | 2022年6月18日 | 3.40% |
| 10 |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东方财富收益凭证“天源1号” | 2000 | 2021年11月17日 | 2022年5月19日 | 3.20% |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与到期赎回情况

| 序号 | 发行主体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预期收益率 | 取得收益(万元) |
|----|------------------|-----------------------|--------|------------|-------------|-------|----------|
| 1 | 安钢马山钢铁村再融资股份有限公司 | 定期存款 | 10000 | 2021年4月27日 | 2021年7月26日 | 3.2% | 79.78 |
| 2 |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中钢债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000 | 2021年5月14日 | 2021年8月11日 | 3.36% | 24.87 |
| 3 | 安钢马山钢铁村再融资股份有限公司 | 定期存款 | 3000 | 2021年5月14日 | 2021年8月13日 | 3.2% | 23.93 |
| 4 | 华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证证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10000 | 2021年4月29日 | 2021年10月27日 | 3.40% | 103.53 |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中钢天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2,29,069,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7,044,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议案》等相关议案经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不符合回购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61,07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原来的3,591,226,678股减少至3,591,065,608股，注册资本由3,591,226,678元减少至3,591,065,608元。

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回购注销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则公司清偿债务程序继续进行。债权人如果要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公司履行书面通知，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的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仍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11月12日发出，于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加强银企合作，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募投项目变更方案，林芝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鲁朗林海景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将其中于2019年11月22日在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一般账户，于2021年3月24日在中国工商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一般账户变更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鲁朗林海景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存储；阿里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神山圣境景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在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该项目的专项资金存储；公司于2018年3月在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内行、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保留。

经与会公司董事、监事、财务总监等共同审议并签署，并在召开完成后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0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09:30-15:00和2021年11月16日15:00-00: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新昌县镜湖镇西大街219号三花工业园办公大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卫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9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629,069,48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3.6500%。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3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044,59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738%。

2. 出席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1,889,726,8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2444%。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39,342,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6836%。

三、本次股东大会、监事会对本次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029,069,20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确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77,044,1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其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2日发出，于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归集和管理，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加强银企合作，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募投项目变更方案，林芝新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作为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鲁朗林海景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将其中于2019年11月22日在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一般账户，于2021年3月24日在中国工商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一般账户变更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雅鲁藏布大峡谷景区、鲁朗林海景区景区提升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存储；阿里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神山圣境景区创建国家5A级景区前期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拟在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该项目的专项资金存储；公司于2018年3月在中国工商银行西藏自治区内行、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保留。

经与会公司董事、监事、财务总监等共同审议并签署，并在召开完成后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马天平先生出具的《关于本人亲属买卖股票构成短线交易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其配偶罗德琴女士存在短线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时间

2021年11月15日

2021年11月16日

2021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18日

2021年11月19日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1日

2021年11月22日

2021年11月23日

2021年11月24日

2021年11月25日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8日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31日

2021年12月1日

2021年12月2日

2021年12月3日

2021年12月4日

2021年12月5日

2021年12月6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9日

2021年12月10日

2021年12月11日

2021年12月12日

2021年12月13日

2021年12月14日

2021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12月17日

2021年12月18日

2021年12月19日

2021年12月20日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2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1年12月24日

2021年12月25日

2021年12月26日

2021年12月27日

2021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9日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2022年1月2日

2022年1月3日

2022年1月4日

2022年1月5日

2022年1月6日

2022年1月7日

2022年1月8日

2022年1月9日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1月11日

2022年1月12日

2022年1月13日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15日

2022年1月16日

2022年1月17日

2022年1月18日

2022年1月19日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1月22日

2022年1月23日

2022年1月24日

2022年1月25日

2022年1月26日

2022年1月27日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9日